

自 111 年 8 月 1 日起，本校校園室內外場地開放事宜

一、依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11 年 7 月 28 日北市教體字第 1113070589 號函辦理。

二、因應疫情調整校園應變防疫措施：自 111 年 8 月 1 日起，校園室內外場地開放事宜。

三、依校園場地開放使用管理辦法，平日開放 7PM-9PM、假日開放 8AM-9PM。

四、相關防疫措施如下：

(1)除飲水以外，禁止飲食。

(2)器材自備，不共用。

(3)租借單位需提送防疫計畫，並於活動後完成清消作業。

五、疫情期間不開放廁所。